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Fuchunjiang Environmental Thermoelectric Co.,LTD.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灵桥镇春永路188号）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全体董事承诺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888,888,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春环保	股票代码	0024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斌	胡斌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广源大道279号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广源大道279号	
电话	0571-63653779	0571-63653779	
电子信箱	zhb@fuchunjiang.com	zhb@fuchunji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大型的环保公用及循环经济型高新技术企业，主营固废（污泥、垃圾）协同处置及节能环保业务。公司所经营的“固废处置+节能环保”产业属于节约能源、改善环境、增强回区基础设施功能的高新产业，具有良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目前公司已形成日处理垃圾能力1,000吨，污泥处置能力7,000吨，固废处置规模国内领先。

在我国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后，处于升级与转型中的节能环保产业也面临新的发展形势。在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的基调下，通过多年的深耕，国内目前已经形成了对水土固废气的监管大格局，环保行业的真实需求将进一步凸显。

（一）节能环保产业总体发展趋势

1、多措并举推动环保产业发展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除了对大气治理领域持续加码以外，此外包括对“加大城市污水管网和处理设施建设力度”、“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城市垃圾分类处置”，污水处理和垃圾分类工作也将加速推进。今年报告还首次提出“大力发展蓝色经济”、“加快发展绿色金融”、“壮大绿色环保产业”，其中“壮大绿色环保产业”也是政府在宏观层面对绿色产业发展的最高指示。与此同时，为期4年的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工作也于今年展开。多重政策性利好叠加，配合当前环保产业前景，将进一步侧道各行业环保治理需求持续释放，推动地方政府与企业对环保提质改造的力度，放大对节能环保产业市场的有效需求，从而推动环保产业的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

2、节能环保产业的市场规模在不断扩大

2019年12月，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联合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产业协会环保产业政策与集聚区专业委员会）对外发布《中国环保产业分析报告（2019）》。分析报告显示，2018年全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约16,000亿元，较2017年增长约18.2%。报告在通过对环保投资拉动系数、产业贡献率、产业增长率进行测算后认为2020年我国环保产业发展规模在1.8万～2.4万亿元之间，对应年增长率区间为6.1%～22.5%；报告根据目前环境保护形势与环保产业发展趋势，以年均增长率14.3%推算，认为2020年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总额有望超过2.1万亿元，较上年报告预测数增加0.1万亿元。

3、节能环保产业子行业或细分市场将有大发展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对于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提出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左右，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污染防治工作要聚焦打赢蓝天保卫战等重点任务，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绝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同时要求2019年持续推进污染防治，巩固扩大蓝天保卫战成果，对二氧化碳、氮氧化物排放量要下降3%，重点地区细颗粒物（PM2.5）浓度继续下降；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要下降2%；进一步加快治理黑臭水体，推进重点流域和近岸海域综合整治；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城市垃圾分类处置，壮大绿色环保产业。在环保专项资金方面，2019年中央财政安排大气污染防治资金250亿元，增长25%；水污染防治方面的资金安排300亿元，增长45.3%；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安排50亿元，增长42.9%，环保专项资金支持的力度进一步加大将有利于改善目前政府端的资金面现状，提升对环保综企业回款支付力度。

受益于政府工作报告以及政府资金面的刺激，环保行业真实需求将得到显现，节能环保产业的各个子行业，如污废水处理、超洁净排放、环境监测（在线监测）、环境大数据、固废资源化等的市场需求将得到进一步的激发。为此公司坚持以政策为导向，围绕固废处置、资源综合利用、危废处置、节能产业和环境监测等领域，积极布局环保业务，推广和复制“固废处置+节能环保”循环经济模式，打造节能环保行业的领军企业。

（二）公司主营业务市场分析

1、固废处置市场分析

（1）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

2020年1月，财政部、发改委和环能部局联合下发《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意见中明确了垃圾焚烧的“差异性”，指出价格主管部门应根据行业发展需要和成本变化情况，及时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形成机制。因此可预计在未来垃圾处理费市场化程度将逐步提高，这对于加快推进垃圾资源化回收整个行业的整合和释放市场空间具有重要意义。

2019以来垃圾分类相关政策得到了政府的大力推进。6月3日习总书记在对垃圾分类作出重要指示后，住建部等8部门在6月9日联合发布《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要求到2020年全国省个重点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2022年各地级城市至少有1个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2025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政策的出台表明现阶段已经逐步到垃圾分类作为整个垃圾资源回收利用前端处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势必将对整个垃圾资源化回收产业链产生带来巨大影响。

在目前国内整体持续不断的政策驱动下，我国城乡垃圾处置已从传统的填埋处置向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三化处置转变并呈现了不断发展向前的趋势，当前城乡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依然具有广阔的市场容量，目前已有14省市发布《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专项规划》，从总产能来看，14省的焚烧产能有望由2018年22万吨/日增长至2020年72万吨/日。此次垃圾分类的加速实施将对国内垃圾资源化回收市场产生长期影响，进一步提升垃圾焚烧企业焚烧效率，刺激生产能力扩建升级，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因此整个行业的发展空间依然巨大。

（2）污泥资源化回收利用

未来国内污泥处置市场仍将处于快速增长阶段，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污泥处理处置深度调研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预计数据显示，预计2019年我国污泥产生量将达到4,325万吨，2020年我国污泥产生量将超7,000万吨，2021年我国污泥产生量将突破8,000万吨。在环保“十三五”规划也提出，大力推进污泥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处置，地级及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90%，京津冀区域达到95%。

近两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等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和实施，在明确由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或污泥处置单位作为污泥处理处置主体同时，在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以及补贴污泥处理处置工作方面提高地位及力度。

随着农业政策的不断完善和引导，收费机制的持续完善和行业联动力的增强，这些都将对污泥资源回收行业带来有利的支撑，以进一步提振污泥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带动相关企业快速发展。

（3）危废资源化回收利用

2019年10月生态环境部出台了《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到2025年年底，要建立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危险废物环境监管体系；各省（区、市）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与实际需求基本匹配，全国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与实际需要总体平衡，布局趋于合理；其中，2020年年底前，长三角地区（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及“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城市率先实现；2022年年底前，珠三角、京津冀和长江经济带其他地区实现阶段性目标；2019年全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战年，在全国共颁发危废经营许可证3,220 份，核准收集利用处置能力102亿吨/年，而2018年实际收集利用处置量仅2,697万吨，核准能力与实际处置能力差距较大，在当前强监管高压态势下以及长和“将关键作用”的要求下，预期随着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和综合性处置的要求将到提升，社会资本有望进一步进入相关危废领域，无害化处置方式占比有望逐步提升，相关设施的建设将进一步的提速，危险处置行业空间将充分打开。

2、热电联产市场分析

热电联产是根据能源梯级利用原理，将煤、天然气等一次能源发电，发电后余热用于热能源梯级利用形式，是异地（并网）复制、利建区域能源网络的基础性业务，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立法层面上，从1987年国家第一部《大气污染防治法》，到后来历年的修订文本都在第三十九条明文规定，“城市建设应当统筹规划，在燃煤供热地区，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在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禁止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已建成的不能达标排放的燃煤供热锅炉，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拆除。”而目前实行的《节约能源法》、《大气污染防治法》也都要求发展热电联产，特别是《节约能源法》在2007年、2016年修订文本中都把热电联产作为政策进行顶层设计以印发法律形式加以保障。

2017年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加大既有的热电联产机组、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力度，深入推进煤电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在做好环保、选址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前提下，在具备条件的大中城市稳步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鼓励建设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加快应用现代垃圾焚烧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提高垃圾焚烧发电环保水平。2019年11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将“采用背压（抽背）型热电联产、热电冷多联产”列入“第一类鼓励类，进一步凸显出国家对热电联产行业的支持与重视。

热电联产具有效节约能源、改善环境、增加电力供应等多种经济效益，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节能技术，符合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地位，政策的支持将有利于进一步促进热电联产行业的向前发展。

3、环境监测市场分析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和科学决策的重要基础。随着国家环保督查的持续下沉及常态化，环境监测也开始从多维度开始发力，当前环境监测网络已经实现从省级到地级，逐步到县级覆盖。监测领域从空气、水向土壤倾斜，同时由较早领域监测向全方位领域监测的方向发展；监测指标不断增加，监测空间不断扩大，从地面向空中和地下延伸，由单纯的地面环境监测向与遥感环境监测相结合的方向发展。

“环境治理，监测先行”。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0年我国检测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4,145亿元，这其中环境检测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878亿元，第三方检测市场规模将达到1,075亿元。2018年8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督检查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计划将用三年时间对监测机构、排污单位、运维机构的监测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在每年抽查生态环境部重点监测机构约200家，包括省、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所属的监测机构约20一40家。市场的刚性需求配合政策层面的支持，将持续刺激环境监测设备以及运维市场的需求，有利于助推催生新一轮环境监测设备销售的快速增长，推动环境监测行业进一步向前发展。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115,696,396.79	3,010,393,479.02	3,018,046,693.23	36.37%	3,323,694,636.40	3,323,794,89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410,198.61	125,341,389.33	94,801,213.43	216.88%	344,441,772.16	320,893,56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081,272.99	101,396,030.56	68,790,968.55	289.70%	331,402,635.92	306,044,13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02,340.60	456,952,627.97	470,468,604.96	-32.90%	472,156,274.96	548,083,92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5	0.11	209.09%	0.43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5	0.11	209.09%	0.43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6%	3.66%	2.76%	5.08%	12.29%	11.0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9,103,113,139.69	5,845,388,479.10	6,199,362,702.21	46.84%	5,100,389,666.07	5,418,209,94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3,908,567.52	3,698,461,697.06	3,736,319,839.60	1.84%	2,899,339,400.42	2,966,737,794.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3,894,794.36	875,473,623.07	945,858,562.17	1,680,469,42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44,982.47	96,364,334.52	97,206,839.03	69,594,04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25,566.84	89,632,951.51	93,666,315.14	45,621,23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85,915.20	56,305,484.85	174,470,405.51	-2,759,464.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关键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9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6%	302,635,368	0		
杭州悦格顺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	34,500,000	0		
杭州鼎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28,750,000	0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	27,544,401	0		
威固红	境内自然人	1.29%	11,500,000	0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	11,500,000	0		
深圳招华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1,500,000	0		
浙江省联业能源发展公司	国有法人	1.16%	10,289,369	0		
民生加银基金－建设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9%	8,804,83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5,974,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浙江省联业能源发展公司为发起人股东，上述三名发起人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述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升级，宏观经济下形压力加大，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日益严峻的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秉持“清系生态环境，筑梦美丽中国”的企业使命，出实招，破难题、补短板，坚持外延扩张和内生增长并重，围绕固废处置、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产业，通过新设和并购具有高协同效应企业，进一步夯实主业；同时积极落实人才储备管理，开展降本增效活动，深入开展“管理深化年”、“做好新建、改扩建项目事宜，进一步做发了公司活力，实现公司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569.6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6.37%；实现利润总额44,500.1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0.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41.0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6.88%。

1、项目建设方面

公司生产经营始终围绕“固废处置+节能环保”这一循环经济模式，做大固废处置，做强主业。报告期内，东港热电三期项目土建单位已正式进场施工，项目正按既定工程节点有序推进，常安能源3#炉、4#炉、2#机和引风机技改项目顺利投运。中茂圣源10万吨食品包装纸造纸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安评、能评、环评的批复，30万方加气混凝土砌块项目已完成立项、场地平整、土地使用证的办理工作，并于8月20日举行了开工典礼，前期各项报批报建均已完成，目前正在进行桩基施工。富春环境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成功中标，并于8月20日举行了开工典礼，前期各项报批报建均已完成，目前正在进行桩基施工。

2、技术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完成智能管控平台建设工作、子公司设备联网工作和视频会议系统搭建工作。智能管控系统运行将有效促进生产管控实现智能化演变，助力生产过程可视化、精益化，为管理层有效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加强内部管理的同时，还积极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话语权，提高了行业内的影响力。

3、对外投资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光大环保能源（杭州）控股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富阳区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垃圾焚烧处置PPP项目股东合资协议》，双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杭州富阳绿诚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诚环境”），绿诚环境注册资本为45,87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23,393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51%。

2019年9月，公司出资85,000万元完成对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85%股权的收购工作。该项目的收购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丰富和完善公司产业链，同时也为开发园区公用辅能项目和新能源项目提供广阔的平台。

2019年10月，公司以自有资金11,000万元收购山东中茂圣源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收购将加快公司在循环经济产业的布局，深出循环经济的发展理念。通过业务的横向耦合和纵向延伸，计划将中茂圣源打造成集热电联产、污水综合处理、固废集中处置和资源低值利用为一体的循环产业链。

2019年11月，公司以自有资金4,800万元收购常安能源剩余8%股份，并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收购完成后常安能源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其在生产、经营和市场开拓方面的决策效率，增厚公司业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未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酒店电费	672,111,929.26	233,562,069.66	34.75%	12.56%	24.75%	3.40%
酒店热能	1,498,374,246.53	361,511,384.73	21.80%	3.29%	31.51%	4.68%
固废处置	163,199,815.46	37,015,327.00	22.68%	4.86%	-26.69%	-9.76%
冷机房费	797,730,305.27	10,733,434.10	1.35%	46.88%	-37.13%	-1.7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变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注]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4,690,532.69	应收票据	127,993,385.67
		应收账款	236,697,147.0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7,228,330.50	应付票据	56,371,221.90
		应付账款	240,857,108.60
管理费用	130,269,976.10	管理费用	130,269,976.10
研发费用	64,074,126.69	研发费用	64,074,126.69

[注]:因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圣源实业公司,该等报表项目金额系追溯重述了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后的金额。

2）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日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管理时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注]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127,993,385.67	-127,993,385.67	
应收款项融资		127,993,385.67	127,993,385.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128,960,325.76
短期借款	1,272,000,000.00	1,653,018.13	1,273,653,018.13
其他应付款	365,962,609.86	-1,653,018.13	364,309,591.73

[注]:因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圣源实业公司,该等报表项目金额系追溯重述了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后的金额。

②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公告编号:2020-020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东大道138号）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张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9年年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舒敏先生、何美云女士、邓勇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5,696,396.7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6.37%；实现利润总额445,000,969.8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0.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410,198.6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6.8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母公司净利润-1,653,018.13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因公司2019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假设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8,888,000股扣除回购股数2,673,400股为基数，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132,932,190元，具体以实际权益分派情况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后认为：公司对于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在历年的审计工作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原则，能严谨、认真完成公司委托各项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三事前认可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并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在2019年度内，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每人年度津贴人民币5万元（含税）。2020年度，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每人年度津贴为人民币6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杰先生、邓秀花女士、吴斌先生、孙臻女士及张忠梅先生回避表决，其余4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410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888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9,410万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8,888万股。

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决定在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2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0-018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东大道138号）八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梁旭东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5,696,396.7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6.37%；实现利润总额445,000,969.8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0.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410,198.6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6.8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母公司净利润-1,653,018.13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因公司2019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假设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8,888,000股扣除回购股数2,673,400股为基数，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132,932,190元，具体以实际权益分派情况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相关审计费用将依据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